

# 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人员经费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整改报告

区财政局：

区财政局下达《关于 2021 年绩效评价整改及公开的通知》后，中心高度重视该项工作。由各分管领导牵头，组织财务、相关业务科室人员对各项工作进行梳理，认真开展自查。形成关于 2020 年区疾控中心人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整改报告。

今年，我单位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和区卫健局的领导下，以党的十九大、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市第七次党代会精神，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“预防为主”的工作方针，不断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，努力提高疾病预防控制处置能力，全力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为实现“健康中国 2030”夯实基础，进一步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，认真履行防病工作职能，落实重大疾病防控措施，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。

2020 年中心人员经费预算 55 万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 50.08 万元，完成率为 91.97%，未完成原因为 2020 年 7 月我单位有 1 个聘用人员考取了我单位编制，故经费未使

用完全，剩余经费在年底已由财政收回。

2021年我中心工作在上级部门的正确领导下，紧紧围绕年初工作计划重点做好几项工作：

1. 继续加强疾控体系建设，夯实发展基础，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。

2. 加大重大疾病防治力度，提高群众健康水平与健康意识。

3. 进一步加强疾病监测，在强化急性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警预测能力的同时，提高人群慢性健康危险因素的预警预测能力。

4. 做好免疫规划工作，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临时接种任务。

5. 落实疾控等级评审达标工作，随时做好开展评审达标工作的准备。

乐山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2021年11月25日

